

标段编号： 2512-440311-04-01-51584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甲子塘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04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为响应（深建市场[2016]5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招标文件定性评审要素设置规则》的通知，本招标文件资信标不做评审（评价或评级），但要求投标人认真响应资信要素各项内容。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2	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签署情况	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提供的《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格式提供，并提供项目负责人、投标员在本单位最近1个月的社保证明文件（如因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无法提供最近1个月社保证明的，可向前顺延一个月，提供上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如投标人为新成立企业且成立时间不足一个月的，可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情况说明或者证明材料，亦视为符合要求；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如为退休返聘人员，则需提供退休证明和聘用合同）。投标人未提供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3	企业承接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3年（从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应包含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日期、双方签章等关键页）扫描件等。若为联合体业绩，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扫描件。

一、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附件 1：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彭传良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项目负责人资格类别及等级	谭宗雄/注册二级建造师				
企业近 3 年（从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万元）	签订时间（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项目（精装修）	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池上、地下公区及客区室内精装修，水电、消防等安装，地下室标识标牌等；地上 6 层，下 1 层，总建筑面积约 41945.21 平方米。	5200.5320	2025 年 6 月 24 日	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邵家渡街道大路王村、前洋村、视桥一村
2	海港人寿总部职场装饰装修施工工程	项目位于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共 7 层）。项目建设内容为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范围内的装修工程，总租赁面积 11624.11 m ² ，其中 46-51 层为办公楼层，52 层为活动室。最终以招标人认可的施工图结算面积为准	2660.132172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共 7 层）
3	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	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范围包括首层酒店门厅、第 16-19 层酒店客房、20 层酒店大堂、餐厅及其他配套用房、户外露台，总装修面积约 5300 m ² ，客房数量 100 间	1181.182812	2025 年 3 月 16 日	金业北路与北城东一路交汇处
4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	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住院大楼 4 层进行改造，改造建	991.174603	2023 年 9 月 8 日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院区NICU改造工程	筑面积为 1380.90 m ² ，4 层主要功能为:电梯厅、前厅、NICU恢复区。NICU重症区、NICU隔离间仪器设备间, 无菌存放间、洁净/污物走廊、配奶/消毒室、实验室、配药室、出/入院房间、医生办公室、医护更衣室、库房、科室办公室、示教室, 卫生间等;改造范围为整层楼面重新布局、墙体、装饰层、机电安装改造等:楼层的功能内容基本保持不变, NICU 净化等级为 10 万级。4 层需根据最新的使用需求进行平面布置;并根据大现有的情况进行机电安装配套工程改造。			2004 号
5	榆阳区企业孵化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本合同项下的工程范围为榆阳区企业孵化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修标段的全部施工内容, 具体包括对原有建筑物进行的装饰装修、结构加固、室外工程土建(不包含市政配套接入费用)、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厨房设备、采暖、空调水、通风空调、高低压配电柜、抗震支架、自动扶梯、火灾报警、电气等工程, 涉及建筑面积约 36, 546.71 平方米, 地上 22 层(含夹层), 地下 2 层。	12435.02350 4	2026 年 5 月 8 日	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富康路南
6	内科住院楼六楼和七楼 B 区病房装修工程	工程施工面积约 2350 平方米, 施工内容主要包括拆旧、室内装饰(装修材料选用医用抗菌板等新型材料)、固定家私、电气(含临时用电电缆)、弱电(含综合布线、监控系统等)、给排水通风空调(含空气消毒机)、消防系统、医疗气体(含空气消毒机)等全部改造。具体详见招标图纸及清	805.068139	2025 年 4 月 7 日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单。包工、包料、包质量、包竣工验收、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安全、包深化设计及施工、包施工技术措施、包所有调试、包施工风险等总承包方式。所有施工均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须对本工程进行实地勘察，并针对工程重点及难点做出分析及制定有效的施工方案。			
7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鹿得医疗健康智慧产业园项目一期室内装修工程	包含车间四层办公室、一层大厅、夹层会议室、员工餐厅、水榭二层的室内装修	524.5000	2025年9月1日	南通开发区新开河东、常兴路南、新景路西、景兴路北地块

备注：1. 同类工程是指以建筑装饰装饰工程。

2.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室内工艺品造型设计;产品外型包装设计;工艺美术设计;企业形象设计;工艺美术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建筑装饰装修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钢结构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建筑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上门维修;实验室设备安装工程、实验室家具的设计、技术开发、上门安装、维修与销售;空气净化工程、船舶舾装服务(限船舶装饰)。(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软件开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实验室家具的生产;医疗器械的销售。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14日14:47:52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313558
注册号:	440301103953153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1号海松大厦A座二层
法定代表人:	彭传良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1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9-08-09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6-01-28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分支机构: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分公司(开业(存续)),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注销)
备注: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14日14:48: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张杰	44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杨雪兵	9926.4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胡仁鹏	633.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打印时间: 2026年04月14日14:48:19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004833589

深圳三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升级换照、总经理、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升级换照：

备案前总经理： 杨雪兵（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彭传良（总经理）

备案前董事成员： 杨雪兵（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彭传良（执行董事）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杨雪兵 电话：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彭传良 电话：0755-29555557 邮箱：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杨雪兵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彭传良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6896732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一般经营项目、住所、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修正案、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修正案：

备案后章程修正案：

章程备案

变更前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室内工艺品造型设计；产品外型包装设计；工艺美术设计；企业形象设计；工艺美术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钢结构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建筑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上门维修；实验室设备安装工程、实验室家具的设计、技术开发、上门安装、维修与销售；空气净化工程、船舶舾装服务（限船舶装饰）。（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变更后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室内工艺品造型设计；产品外型包装设计；工艺美术设计；企业形象设计；工艺美术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钢结构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消防设施工程设计、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建筑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上门维修；实验室设备安装工程、实验室家具的设计、技术开发、上门安装、维修与销售；空气净化工程、船舶舾装服务（限船舶装饰）。（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前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西路泰然工业区210栋厂房7A

变更后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1号海松大厦A座二层

2022/3/15

变更通知书

变更前名称： 深圳三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18703

企业名称: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313558

法定代表人: 彭传良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1号海松大厦A座二层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05日

资质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0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313558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5176

企业名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传良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11号海松大厦A座二层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6年01月21日 至 2029年01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1月27日





使用有效期：2026年05月
26日-2026年11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谭宗雄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4-03-27

注册编号：粤2442024202411322

聘用企业：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4-11-08至2027-11-07）



谭宗雄

个人签名：谭宗雄

签名日期：2026.5.2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5年05月29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0085131

姓名:谭宗雄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74年03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12月12日

有效期:2025年06月03日 至 2027年12月1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06月03日



二、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签署情况

附件 2：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

社保信息真实性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理工大学总医院

我单位参加甲子塘社区健康服务中心改造工程的招投标活动，现郑重承诺如下：

(1) 本承诺函所附项目负责人、投标员的社保信息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社保缴费记录、参保证明等证明文件）均真实、合法、有效，其社会保险由我单位依法缴纳，与实际缴费情况一致。

(2)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的其他投标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形。

(3) 如上述承诺内容不实，我单位自愿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国家、省、市相关规定接受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本承诺函与所附社保信息材料共同构成我单位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承诺人（公章）：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6年6月4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谭宗雄

社保电脑号：607649673

身份证号码：3621301974032724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5	6001655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5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6559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456.53	4920.72			4711.3	1749.98			437.56		151.04	262.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7651a6d5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16559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马启迪

社保电脑号：801042376

身份证号码：421003199207151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1655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6001655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1655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1655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1655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1655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1655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16559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2716.32	6358.16			1716.55	572.24			572.24		170.08	340.16		8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676561293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16559
 单位名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三、企业承接业绩情况

1、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项目（精装修）

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及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中标。请收到本通知书 30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建设工程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项目	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项目（精装修）		
备案登记号	临建招备[2025]22号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人	临海市东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欧邦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内容	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内的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项目（精装修），具体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建设规模	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地上、地下公区及客区室内精装修，水电、消防等安装，地下室标识标牌等；地上6层，地下1层，总建筑面积约41945.21平方米。		
中标人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总监)	任海		
中标价(元)	52005320元	质量标准	合格
工期(交货期)	不超过286日历天		
备注	项目负责人：任海； 证书号：粤1142017201810375； 身份证号：140102198002095193。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招标代理（盖章）：

招标人（盖章）：

监管部门（盖章）：

2025年6月10日

临社发 GXB2025061809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项目(精装修))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临海市东州文化旅游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项目（精装修）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项目（精装修）

2. 工程地点：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邵家渡街道大路王村、前洋村、枫桥一村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302-331082-04-01-916119

4. 资金来源：自筹 100%

5. 工程内容：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地上、地下公区及客区室内精装修，水电、消防等安装，地下室标识标牌等；地上 6 层，地下 1 层，总建筑面积约 41945.21 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内的临海熊出没文旅产业园二期酒店项目（精装修），具体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6 月 24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4 月 6 日。

三、质量标准

1.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伍仟贰佰万零伍仟叁佰贰拾元（¥52005320 元）（含税）。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3.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均须汇入承包人合同协议书中的银行账户，发包人付款前承包人需开具相应金额发票。

承包人完成本合同项下应税行为的计税方式按以下第1种方法，并与工程计价时采用的计税方法一致。税金税率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执行。

（1）一般计税方法。

（2）简易计税方法。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任海。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5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承诺不拖欠工人工资，因拖欠工资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将应拨付的工程款，先代付工资。

4.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另行签订的协议不能作为结算依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6月2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临海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招标代理机构贰份。

<p>发包人：（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p>	<p>承包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社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A 座二层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0755-29555557 传真：0755-27616606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p>
---	--

2、海港人寿总部职场装饰装修施工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9-440305-04-05-381761001001

标段名称： 海港人寿总部职场装饰装修施工工程

建设单位： 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660.132172万元

中标工期（天）： 90

项目经理（总监）： 邓为元



本工程于 2024-10-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1-18 07:43:59

查验码： JY2024110816257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海港人寿总部职场装饰装修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 (共 7 层)

发 包 人: 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6，即 2015 版第六版。

				深圳
				范本
				招标工程单价合同
				2015版
				第六次修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海港人寿总部职场装饰装修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 (共 7 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4】1067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 (共 7 层)。项目建设内容为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范围内的装修工程,总租赁面积 11624.11 m²,其中 46-51 层为办公楼层,52 层为活动室。最终以招标人认可的施工图结算面积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_____%; 国有资本 100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风投大厦 A 座 46-52 层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工程等作业内容。承包人需根据发包人委托,负责本项目招标图纸设计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饰部分、安装部分、(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施工许可证办理; 竣工图编制及竣工验收的配合工作; 工程保险; 试验检测(含材料复试); 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具备的其它工作等。不含活动家具及陈设等软装、厨房设备及设施、网络设备及服务器、会议设备及会议系统等信息化设备采购及安装。装饰部分包括: 楼层弱电机房装修、架空地板、拆除及恢复工程、新建隔墙工程、地面工程、天花工程、墙面工程、门窗工程、结构工程(包括加固和改造)、机房建设工程、导视标识工程、废料外运、成品保护、白蚁防治费、防疫专项费、精保洁、环保等;
安装部分包括: 电气工程、灯光工程(含智能灯光)、给排水工程(包括热水和净水供应系统)、弱电工程、消防工程(含消防调试通过、消防报批报建及专项验收)、暖通空调工程等。
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许可证办理、物业报备、街道备案、竣工备案、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检与安检委托、消防报批报建及专项验收、强电、通讯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建审批及专业工程验收等)。

上述工程范围除非已明确表示由发包人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包含主材和辅材等)及服务不论发包人是否提及,均由本合同承包人按照合同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施工及调试。最终以本施工蓝图及设计变更等发包人正式下发的书面资料为准。

工程承包范围还包括:装修完工后的现场保洁,现状不合格界面的处理,施工样板,与外部环境隔离而设置的施工临时围挡的搭建及拆除,联合调试(测试)。以及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及室内空气质量的自检及室内空气质量自检不合格后的整治、垃圾清理、项目红线外占道路面恢复等所有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工程,进行项目建设和管理、工程保险、疫情防控、与检测单位的配合和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开展的其它工作等,并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具体细目(含本合同范围未列出部分)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条款(含工程界面及管理界面划分)。同时包含本项目为达到竣工验收所包含的所有专项、分部分项验收等均由承包人完成。同时承包人须做好与本项目所在大楼及楼层范围内的信息化工程、软装及家具工程等各项施工配合工作。

发包人有权根据本装修工程的实际需要,调整(取消或增加)本项目的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须予以配合并无条件执行;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装修工程,达到发包人使用要求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作为有经验的投标人,承包人应已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予以充分考虑。承包人投标前需对装修现场进行踏勘,充分了解现状移交界面的质量情况以及施工现场周围环境,并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承包人不得再以装修工程移交界面的其他任何质量情况或周围环境影响为由,提出一系列索赔签证等增加费用和顺延工期的要求(其他特别说明事项详见招标文件)。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12 月 1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现场管理代表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具体以监理人的书面指令为准，承包人不得无故延误；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主要节点工期以发包人批复或监理人发出的工期计划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 贰仟陆佰陆拾万壹仟叁佰贰拾壹元柒分贰角 (¥ 26601321.72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拾玖万陆仟肆佰陆拾伍元伍角叁分 (¥ 696465.5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拾万元整 (¥ 20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柒拾万元整 (¥ 1700000.00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包干。包工包料，包安全、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税。

承包人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以及国家及地方政府规定的其它一切税收及费用。此等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于合同价格和合同约定的各种款项内以及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

合同期内，由于承包人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以上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建行深圳景苑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8600003489-0001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承包人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 发包人可终止本合同并追究承包人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产生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1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南山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 后成立。承包人应在签订本合同时按照发包人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委托书等材料, 并与发包人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工程安全承包协议书和廉政协议书。

本合同一式 陆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肆 份, 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

91440300MACNKMUC8X

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
路 1 号 A 栋 201 室 (入驻深圳市前海商
务秘书有限公司)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02118092

91440300715231355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
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A 座二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40
法定代表人: 朱迎 _____ 法定代表人: 彭传良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2211980 _____ 电话: 0755-29555557 _____
传真: 0755-81996996 _____ 传真: 0755-27616606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 41000500040101502 _____ 账号: 4425 0100 0086 0000 126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 海港人寿总部职场装饰装修施工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海港人寿总部职场装饰装修施工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中国国有资本风投大厦A座46-52层（共7层）	建筑面积	9941.32m ²	工程造价	26601321.72元
结构类型	核心筒+外框钢结构		层数	地上： 7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409-440305-04-05-38176101				
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9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前海2025004	
建设单位	海港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方大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蒋创松
副组长	颜传泉
组员	邓为元、李振铭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蒋创松	李振铭、程志利、刘萃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邓为元	陈光豪、叶冠忠、刘桂春
工程质控资料	步嘉祥	李晓璇、詹松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主体结构	合格	___5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5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5___项	共 ___3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共 ___5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5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___6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6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6___项	共 ___5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5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5___项	共 ___9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9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屋面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___10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0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0___项	共 ___7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7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7___项	共 ___9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9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___9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9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9___项	共 ___3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共 ___10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0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___10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0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0___项	共 ___3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共 ___7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7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智能建筑	合格	___9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9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9___项	共 ___1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共 ___10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0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电梯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7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3、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

项目标段编号: E4404000001005398001001	查验码 UKxHv0gZvW8K3rjcgZLAzFF43CUgj+P0	
<h2>中标通知书</h2>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 (项目标段名称) 已于2025年03月06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 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11,811,828.12 元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杨蕾	
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 (公章)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 (业务专用章)	
2025年03月12日	2025年03月12日	

合同编号：TDY-ZHTDY-JH·1(2025)1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名称：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

发 包 人：珠海天地源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珠海天地源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金业北路与北城东一路交汇处

3. 工程规模、特征：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范围包括首层酒店门厅、第16-19层酒店客房、20层酒店大堂、餐厅及其他配套用房、户外露台，总装修面积约5300 m²，客房数量100间。

4.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详细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装饰工程

1) 首层酒店门厅、电梯厅、过道的的墙地面、天棚装饰工程施工，酒店入口玻璃大门、外立面的改造施工等；

2) 酒店客房及公共走道、电梯厅的墙地面、天棚装饰工程施工，含客房门、床垫、衣柜等的施工、供货；

3) 公共区域的施工，含酒店大堂区、休闲等候区、书吧、健身房、会议室、办公室、餐厅及厨房、卫生间、储藏间、机房、户外露台等区域的施工；

4) 电梯门套、电梯轿厢的装饰施工，屋面风机房、设备基础、管道

盖板、结构加固的施工；

5) 原首层墙地面、天花、大堂玻璃门、外墙等装饰的拆除及垃圾清运工作。

(2) 安装工程

1) 首层大堂：包括首层大堂的强电、弱电智能化、消防改造、空调采购及安装等施工内容；

2) 给水工程（包括热水）：包括屋顶水箱后的给水管与保温、截止阀、洁具五金以及凿槽、打洞及封堵、安装套管等相关内容；

3) 排水工程：包括卫生间及厨房的排水立管、排水支管与隔音包裹、洁具五金、地漏以及打洞、洞口封堵、安装套管等相关内容；

4) 电气（包括弱电及智能化）工程：包括新增配电箱、RCU箱、电气配管、户内电线、弱电线、灯具、开关插座（包括智能控制开关）、凿槽、打洞、洞口封堵及卫生间洁具、五金、小家电（电视、冰箱等）、电动窗帘、智能化深化设计等相关内容；

5) 公区施工：包括公区（含公共卫生间）的给排水管、阀门、洁具五金、强电配管、强弱电线、新增电箱、灯具、开关插座、健身器材、厨房设备、门锁及门卡（含梯控系统）、热水设备、更换电梯外呼面板及到站灯、凿槽、打洞及洞口封堵等相关内容；

(3) 负责管理及配合其他专业工程施工, 并满足本项目所有其他各项专业工程的调试、试验、验收工作的配合要求；配合及满足本项目所有安全管理及现场施工管理要求, 无条件配合满足本项目各项验收要求。

(4) 专业工程暂估价范围：厨房设备、热水设备；

(5) 甲分包工程范围：客房活动家具、中央空调、消防改造、标识发光字，具体内容以发包人最终确认为准。

具体包括内容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预算编制说明、招标文件全部内容为准。

5、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实施的工作。发包人有权对工程施工范围及内容进行增减，发包人将按照调整之后的实际工程量支付费用，由于工程范围及内容调整导致承包人实际损失的，发包人不予赔偿。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3 月 16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5 月 30 日。

另移交前的精保洁工期按发包人要求施工完成。

工期总日历天数 75 天，实际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签发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要求：合格。

标准：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验收评审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11811828.12 元。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捌拾壹万壹仟捌佰贰拾捌元壹角贰分

其中：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563483.81 元

人民币（大写）：伍拾陆万叁仟肆佰捌拾叁元捌角壹分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杨蕾。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及补充；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3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珠海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八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五份,承包人执三份。

委托方：(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3DN6190

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

兴和西路 26 号 501

电话：0756-3392987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珠海凤海支行

账号：44050164223609331199



承包方：(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31355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

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A 座二层

电话：0755-2955555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0100008600001262



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单

编号: TDY-ZHTDY-JH · 1 (2025) 18

工程项目名称	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		施工面积	5300 m ²	
工程简要内容	上唐府项目酒店精装修工程范围包括首层酒店门厅、第16-19层酒店客房、20层酒店大堂、餐厅及其他配套用房、户外露台、地下负一层门厅、地下室负一层仓库。				
工程造价(约)	11811828.12元	合同或委托单编号	TDY-ZHTDY-JH · 1 (2025) 18		
开工日期	2025.3.16	竣工日期	2025.5.29	验收日期	2025.5.30
验收意见	合格				
参加验收人员签名	张子云	李建强	张子云		
		侯刚	侯刚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主管:  项目经理: 杨雷 2025年5月30日		专业监理工程师:  项目总监: 侯刚 2025年5月30日		专业工程师: 项目工程经理: 侯刚 项目经理: 侯刚 主管领导:  2025年5月30日	
备注:					

4、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 NICU 改造工程

工程编号：2307-440304-04-01-697141001

合同编号：2023053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 NICU 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2004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承 包 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 NICU 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2004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住院大楼 4 层进行改造,改造建筑面积为 1380.90 m², 4 层主要功能为: 电梯厅、前厅、NICU 恢复区、NICU 重症区、NICU 隔离间、仪器设备间、无菌存放间、洁净/污物走廊、配奶/消毒室、实验室、配药室、出/入院房间、医生办公室、医护更衣室、库房、科室办公室、示教室、卫生间等;改造范围为整层楼面重新布局、墙体、装饰层、机电安装改造等;楼层的功能内容基本保持不变, NICU 净化等级为 10 万级。4 层需根据最新的使用需求进行平面布置;并根据大楼现有的情况进行机电安装配套工程改造。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 自筹资金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 NICU 改造工程,改造建筑面积为 1380.90 m²,包括但不限于: 拆除工程、装饰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医疗设备带、医用气体工程、智能化工程等,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所有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石方--□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网架-□索膜结构-□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月 日; (以开工报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玖佰玖拾壹万壹仟柒佰肆拾陆元零叁分 (¥ 9911746.03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壹拾伍万叁仟壹佰陆拾贰元零陆分 (¥ 153162.06 元);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9月8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合同订立之日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715231355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
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A 座二层

邮政编码：51804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31667709@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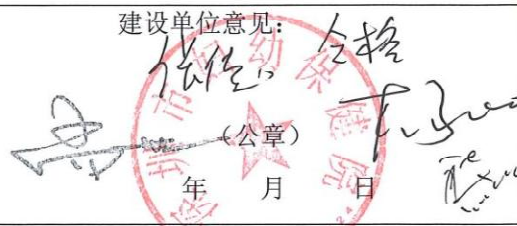
深圳景苑支行

账号：44250100008600001262

工程款必须汇入本公司账
户，否则本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工程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 NICU 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设计单位：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科经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 NICU 改造工程，改造建筑面积为 1380.90 m ² ，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装饰工程、强弱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工程、消防工程、医疗设备带、医用气体工程、智能化工程等工程
开工日期：2023 年 9 月 9 日	完工日期：2024 年 1 月 7 日
工程验收检验评语： 已按照设计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完成全部施工内容，验收合格。	质量评定等级 合格
施工单位意见：  (公章) 2024 年 1 月 8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公章) 2024 年 1 月 8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公章) 2024 年 1 月 8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5、榆阳区企业孵化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榆招（ 年）第 号

项目编号：E6108003536d03306002

项目名称：榆阳区企业孵化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装修、弱电智能化服务)项目装修标段

中标人：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项目负责人：邓为元

招标人：榆林市榆阳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中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榆林市榆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年4月10日

榆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制

工程项目	榆阳区企业孵化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装修、弱电智能化服务)项目装修标段							
工程地点	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富康路南。							
建设内容	对原有建筑物进行改造装修,改造面积 36546.71 平方米,改造层数地上 22 层(包含夹层),地下 2 层。装修工程部分主要为建筑改造、结构改造、机电系统改造、室内装修等。弱电智能化工程主要包含榆阳区企业孵化中心智能建筑弱电工程、城运中心智能化工程、孵化中心大楼智能化工程等。主要建设内容为建筑改造、结构改造、机电系统改造、室内装修等。最高限价 130209546.20 元;				招标组织形式和 招标方式	委托招标/公 开招标		
					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批准 部门及文号	榆林市榆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2501-610802-04-05-619261							
工程最高限价 (元)	小写: 130209546.20 大写: 壹亿叁仟零贰拾万零玖仟伍佰肆拾陆元贰角整							
中标价 (元)	小写: 124350235.04 大写: 壹亿贰仟肆佰叁拾伍万零贰佰叁拾伍元零肆分							
计划开竣工期 限	工期总日历天数					600 日历天		
项目 部 组 成 人 员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负责人	邓为元	工程师	注册证	一级	粤 1442006200808717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何国威	高工	职称证	高级	4421002056	建筑工程	
	安全员	邱林	工程师	岗位证	/	粤建安 C3(2017)0007362	/	
	施工员	寇佳智	工程师	岗位证	/	0441810194418003779	/	
	材料员	宋芳	/	岗位证	/	0441811194418001972	/	
	质量员	刘桂春	工程师	岗位证	/	0441810794418000456	/	
	资料员	李晓璇	工程师	岗位证	/	0441711494417003243	/	
	标准员	叶苏朋	/	岗位证	/	0441711594417000805	/	
	机械员	张杰	工程师	岗位证	/	0441611294416001145	/	
	造价员	陈红梅	工程师	岗位证	/	建[造]11224400013669	/	
劳务员	叶苏航	/	岗位证	/	0442111300001000356	/		

合同主要条款：

需要说明的问题：

开标时间：2026年4月1日09:30

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8楼开标室1801B

监督部门：榆林市榆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注意事项:

1. 中标人接通知后, 按照建设工程合同管理有关规定与招标人签订承发包合同, 中标人不得无故放弃中标资格。
2. 中标人项目部组成人员须在岗履职, 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换。
3. 本工程不得转让和违法分包, 一经发现, 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招
标
人
意
见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意
见



招
标
投
标
监
管
机
构
意
见



榆阳区企业孵化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甲方：榆林市榆阳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法务

榆阳区企业孵化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修工程

合同

甲方：榆林市榆阳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027552437050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榆林大道 166 号 3 楼

法定代表人：孟亚飞

联系方式：13325426368

乙方：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152313558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九路 11 号海松大厦 A 座二层

法定代表人：彭传良

联系方式：0755-29555557

第一条 工程范围与内容

本合同项下的工程范围为榆阳区企业孵化中心及综合服务中心项目装修标段的全部施工内容，具体包括对原有建筑物进行的装饰装修、结构加固、室外工程土建（不包含市政配套接入费用）、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厨房设备、采暖、空调水、通风空调、高低压配电柜、抗震支架、自动扶梯、火灾报警、电气等工程，涉及建筑面积约 36,546.71 平方米，地上 22 层（含夹层），地下 2 层。

所有施工内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设计图纸、招标文件及现行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全面完成本项目的材料采购、现场施工、设备安装、成品保护等全部任务。乙方必须对施工全过程负责，确保施工内容完整无遗漏，不得擅自变更、减少或转让工程任

务。任何涉及工程内容的变更，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二条 工程地点与工期

2.1 本工程施工地点：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富康路南，具体施工区域以甲方实际交付的施工场地为准。

2.2 本工程总工期为：600 日历天，自2026年5月8日至2027年12月29日，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组织施工，确保工程按期完成。

2.3 如因甲方原因、不可抗力或双方协商一致导致工期需调整的，双方应签署书面补充协议明确调整后的工期。乙方因自身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须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及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2.4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报甲方审核同意后严格执行。乙方应合理安排各分项工程的完成时间，确保关键节点按时完成。如实际进度滞后，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总工期不受影响，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直至进度赶上计划要求。

第三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3.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壹亿贰仟肆佰叁拾伍万零贰佰叁拾伍元零肆分（小写：124,350,235.04 元），（不含税价：¥114082784.44 元，税金：¥10267450.60 元）为固定总价（招标清单范围内固定总价）。合同价款已包含完成本工程全部内容所需的人工、材料、设备、机械、管理、利润、税金、保险、检测、验收、成品保护、文明施工、环保、安全、临时设施、不可预见费及合同约定的所有其他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3.2 支付方式

合同价款分阶段支付，具体支付节点如下：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2) 进度款：按双方书面确认的月进度计划节点按月支付，乙方于每月 25 号申报本月进度，甲方于次月 10 号前完成审核，并支付进度款；累计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已包含预付款）。

(3) 工程竣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须在 30 日内向甲方提交完整、真实的竣工结算报告及全部结算资料。

双方确认，竣工结算最终价款以【甲方上级主管单位或甲方委托的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审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内工程量、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全部费用。该审计结果对双方具有最终约束力。

审计报告出具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等额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向乙方支付至经审计确定的工程结算总价款的 97%。

工程结算总价款的 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该质量保证金在工程缺陷责任期届满后，经甲方确认无质量问题或乙方已完成全部维修责任后，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申请及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无息返还。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结算资料不全、不实或争议，致使审计工作延误，则甲方付款期限相应顺延，且乙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3 乙方每次申请工程款时，须提供相应的工程进度报告、验收合格证明、增值税专用发票、工程进度结算书等资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资料进行核查，如发现资料不齐全或存在虚假，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款项。

3.4 因设计变更、工程量清单错误、不可抗力等原因需调整合同价款的，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补充协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调整合同价款。

第四条 工程材料、设备采购与甲方验收审批

4.1 乙方采购的所有材料、设备、构配件、成品、半成品等，必须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标准，并满足设计文件及甲方要求。乙方不得采购不合格产品或以次充好，应确保材料设备的合法来源和可追溯性。

4.2 所有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乙方须提前 10 日以书面形式报甲方审核，甲方有权对材料、设备进行抽检、见证和审批。未经甲方验收审定同意，乙方不得将材料设备进场或用于施工。乙方应配合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进行材料设备的检测和审查，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4.3 如甲方发现乙方所报材料、设备不符合要求，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和工期延误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使用未经甲方验收审定的材料设备，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施工、暂停支付工程价款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4 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进行抽查，发现质量问题可责令乙方立即整改或暂停施工。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监督管理，确保材料设备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相关标准。

第五条 工程质量标准及验收

5.1 本工程质量须达到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设计文件及甲方的特殊要求。涉及消防工程的，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关于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必须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规定；涉及电气、给排水、采暖、通风与空调工程的，应符合《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2）、《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等国家标准。乙方应确保所有分项、分部、

单位工程均达到合格标准，若有特殊质量要求的，须严格按甲方要求执行。

5.2 乙方应建立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配备专职质量管理人员，严格执行“三检”制度，包括自检、互检和交接检。乙方应制定详细的质量控制计划，落实到每一道工序。甲方有权对工程质量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应及时书面通知乙方整改，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

5.3 工程应分阶段验收，包括隐蔽工程验收、中间验收、竣工验收等，每一阶段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阶段。

5.4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按国家现行规定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为24个月。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8小时内进场维修，逾期或不修复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修复，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保修期满后，甲方如无质量异议，应在15日内无息返还质量保修金。

5.5 缺陷责任期：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设立缺陷责任期，缺陷责任期为24个月。缺陷责任期内，乙方应承担因施工质量缺陷或材料设备质量缺陷导致的修复责任。缺陷责任期自工程实际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未能按期竣工验收的，缺陷责任期自实际竣工之日起计算。

第六条 设计变更及工程签证管理

6.1 如因设计变更需调整工程内容、工期或价款，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须在接到变更通知后3日内提出变更实施方案及费用测算，报甲方审定。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变更设计或施工内容。因乙方擅自变更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6.2 因工程实际情况需签证确认的事项，乙方应及时填写工程签证单，详细记载签证内容、原因、数量、金额等，经甲方现场代表核实、签字后生效。签证单作为结算依据之一。乙方未按规定办理签证手续的，甲方有权不予认可相关费用。

6.3 因设计变更或签证发生的价款调整，双方应书面协商确定。

第七条 人员配置与项目管理要求

7.1 乙方须按投标承诺配置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包括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施工员、材料员、质量员、资料员、劳务员等，并保证上述人员在岗履职，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不得擅自变更，确需更换的，应提前 30 日向甲方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 方可更换。未经甲方同意私自更换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承担违约责任。

7.2 乙方管理人员应全面负责施工组织、质量安全、进度控制、材料采购、技术交底、资料归档等工作，确保工程顺利推进。乙方应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及时向甲方报告项目进展及存在的问题。

7.3 甲方有权对乙方项目部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人员不到岗或履职不力，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有权按违约处理。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的监督管理，确保项目管理团队稳定高效。

7.4 如乙方项目管理人员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职，乙方应在 5 日内提交替换方案，甲方有权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乙方应保证替换人员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不得影响工程正常进行。

甲方现场负责人：姓名：高峰 ，联系方式：13201766666

乙方现场负责人：姓名：杨宏宇 ，联系方式：13991823202

第八条 现场管理、安全文明施工

8.1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法律法规，制定完善的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合理布置临时设施，确保现场整洁有序。乙方应对施工现场的安全、卫生、消防、交通等全面负责，防止发生各类事故。

8.2 乙方须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配备专职安全员，制定安全管理措施和应急预案，落实安全教育和技术交底，确保施工期间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乙方应对所有进场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发现安全隐患应立即整改。

8.3 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控制噪音、扬尘、废弃物等环境污染，确保文明施工，服从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的管理。乙方应妥善处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严禁随意倾倒，确保施工现场及周边环境整洁。

8.4 甲方有权对乙方现场管理、安全文明施工情况进行检查，对存在问题有权责令整改。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逾期未改的，甲方有权暂停相关工程款支付，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第九条 分包及转包禁止

9.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工程转包、违法分包、挂靠、出借资质或变相转包。乙方如有上述行为，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因乙方转包、违法分包、违规分包等行为造成的损失、责任、处罚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除有权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相关费用外，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第十条 保险

10.1 乙方须为本工程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保险期限应覆盖合同履行期间的全部风险。保险单据应提交甲方备案，保险责任范围应覆盖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所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第三方损害、施工事故等。

10.2 因乙方未投保或保险责任范围不足导致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确保保险持续有效，因保险失效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10.3 保险事故处理

如工程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及保险公司办理理赔，确保甲方权益不受损害。保险理赔不足部分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工程进度管理与考核

11.1 乙方应根据合同工期要求，编制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报甲方审核同意后实施。进度计划应明确各分项工程、关键节点及完成时间，乙方应严格按照进度计划组织施工。

11.2 甲方有权对乙方工程进度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发现进度滞后有权要求乙方采取措施赶工。乙方因自身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乙方应定期向甲方提交进度报告，说明工程进度及存在的问题。

11.3 如因甲方原因、不可抗力等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后可适当顺延工期。乙方应及时提出顺延申请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顺延。

11.4 如乙方未按进度计划完成工程，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直至进度赶上计划要求。乙方应采取有效措施加快进度，确保总工期不受影响。

第十二条 竣工验收与移交

12.1 工程完工后，乙方应组织自检并向甲方提交竣工验收申请及完整资料。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后 15 日内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竣工验收证明。验收程序应包括但不限于资料审核、现场检查、功能测试等。

12.2 验收合格后，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将全部工程资料、竣工图纸、设备清单、使用说明、保修卡等资料一并移交甲方。移交时双方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应确保资料完整、真实、准确。

12.3 如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规定期限内整改，整改合格后重新提交验收申请。整改期间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工程款，整改费用及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2.4 如乙方未按时完成整改，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修复，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或第三方完成整改工作。

第十三条 工程结算与审计

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向甲方提交完整的工程结算资料。甲方在收到结算资料后 30 日内完成审核，审核无误后办理结算手续。乙方应对结算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结算资料缺失、虚报冒领等，甲方有权拒绝支付相关款项，并追究乙方责任。乙方应承担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预见、无法避免并且无法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疫情等。不可抗力发生时，受影响方应及时采取合理措施减轻损失。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受影响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5 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日内提供相关证明。双方应协商解决工期顺延、费用调整等事宜。

因不可抗力导致未能履行合同的，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采取合理措施减轻损失。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双方应协商恢复合同履行。不可抗力影响持续超过 90 日，双方可协商解除合同，结算已完工程量，未完部分终止履行。合同解除后，双方应根据实际履行情况进行结算，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5.1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包括但不限于：乙方转包、违法分包、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义务、工程质量不合格、工期延误、材料、设备未经甲方验收等，均构成违约，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因违约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守约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

15.2 乙方因自身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每延误一日，应按合同价款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乙方存在转包、违法分包、工程质量不合格、材料、设备未经甲方验收或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等违约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0% 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工程款或保证金中扣除该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承担赔偿责任。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甲方追究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争议发生期间，除争议事项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其他条款，确保工程正常进行。因争议导致的费用由败诉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等。

第十七条 合同变更与终止

17.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设计变更、政策调整、不可抗力等原因确需变更合同内容的，双方应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签署补充协议前，双方应继续履行原合同内容。

17.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可以终止：

- (1)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
- (2) 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合同；
- (3) 一方严重违约，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

17.3 合同终止后，双方应对已完工程量、已支付款项进行结算，未完部分终止履行。因违约导致合同终止的，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损失。结算时应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保护双方合法权益。

17.4 合同终止后，乙方应在7日内撤离现场，移交全部工程资料及设备，甲方有权扣留履约保证金直至权利义务结清。乙方未按时撤场或移交资料的，甲方有权自行处理，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八条 适用法律及合同解释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解释及争议解决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及地方性法规。合同条款如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以法律法规为准。

第十九条 其他约定

19.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涉及的通知、文件、资料等，均应以书面形式送达，送达方式包括专人递交、邮寄、电子邮件、微信等。任何一方变更联系方式或送达地址的，应提前5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变更方承担。

19.2 双方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技术资料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用途。因违反保密义务造成损失的，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19.3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附件及补充协议

本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主要材料设备清单、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等，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签署的补充协议、变更单、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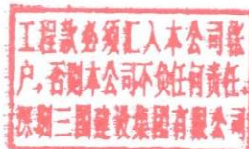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年5月8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6年5月8日



6、内科住院楼六楼和七楼 B 区病房装修工程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PEKING UNIVERSITY SHENZHEN HOSPITAL

合同书

工程名称：内科住院楼六楼和七楼 B 区病房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合同编号：北大深医总合[2025]8 号

甲 方：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乙 方：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内科住院楼六楼和七楼 B 区病房装修 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北大深医总合（2025）8 号

甲方：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乙方：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内科住院楼六楼和七楼 B 区病房装修工程通过公开招标项目编号：
2407-440304-04-05-976348001001，由乙方中标。现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就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内科住院楼六楼和七楼 B 区病房装修工程

项目地点：北京大学深圳医院内科住院楼内

项目规模及特征：内科住院楼六楼和七楼 B 区病房装修工程，施工面积约为 2350 平方。

二、项目承包范围及方式：工程施工面积约 2350 平方米，施工内容主要包括拆旧、室内装饰（装修材料选用医用抗菌板等新型材料）、固定家私、电气（含临时用电电缆）、弱电（含综合布线、监控系统等）、给排水通风空调（含空气消毒机）、消防系统、医疗气体（含空气消毒机）等全部改造。具体详见招标图纸及清单。包工、包料、包质量、包竣工验收、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安全、包深化设计及施工、包施工技术措施、包所有调试、包施工风险等总承包方式。所有施工均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须对本工程进行实地勘察，并针对工程重点及难点做出分析及制定有效的施工方案。

三、工程期限

以监理开具的开工令日期起 180 日历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一年后，工程仍不具备开工条件的，本合同作废。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按照国家验收标准达到合格标准。

材料要求：材料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五、其他要求：

（一）乙方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敖立，资格证书号：粤 1332009201022539

（二）合同价为人民币元（大写）：捌佰零伍万零陆佰捌拾壹元叁角玖分

(小写)：¥8,050,681.39

六、工程结算与付款方式

(一) 固定单价合同，工程结算时，项目单价不作调整，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

(二) 工程量的计算与工程验收：工程量计算，根据合同工程量清单经甲、乙双方及监理工程师确认的现场实际发生的工程量为最终工程总量，若工程总量超出合同清单范围，需事前有甲方和监理工程师的现场签证单为依据。工程验收按使用科室要求如期完工后，经现场监理工程师、使用科室及有关人员按国家规范及《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进行验收，并按规定执行保修期，验收合格日为竣工日期，从当日起装修保修期（含防水保修期）为2年。

(三) 工程结算：经审定后的工程量经甲方确认后送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核，审核价低于合同价按审核价结算，现场签证增加范围按审核价增加，增加工程价款不得超过合同中标价10%。

(四) 工程款支付：

本工程设工程预付款的数额：合同价的10%预付款。

(1) 工程预付款的支付及扣回：合同签订且乙方的履约担保函生效后20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预付款，工程预付款从第一次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全部扣回。

(2) 进度款按月支付，按乙方完成工程量经监理单位和现场工程师认可的工程形象进度计算的工程量进行计算，并经甲方复核后，按月完成工程量80%支付工程进度款；

(3) 工程达到验收阶段并验收合格时累计支付至中标价的80%；

(4) 工程验收合格并递交合格竣工资料，工程结算经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并出具三审单后，按合同结算总额支付至97%，于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后50个工作日内支付；

(5) 质保2年期满如无违约行为，2%质保金无息支付给乙方；防水保修5年期满，如无违约行为，1%质保金无息支付给乙方。

(五) 履约担保函：经双方协商，乙方履约担保函为合同价款的10%，有效期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日止。

七、保修期要求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2年，防水保修期5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次序

- (一) 本合同条款
- (二) 中标通知书
- (三) 招标文件
- (四)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五)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六) 图纸
- (七) 工程量和设备材料清单
- (八)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应急及零星修缮工程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
- (九) 双方有关项目的洽商、补充等方面协议或文件

上述文件乙方已知悉。

九、违约责任

甲方：①甲方不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结算款，从逾期之日起按每天 1% 支付滞纳金，但最高不超过工程结算价款 5%；②甲方发生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包括因违约导致乙方增加的费用），相应顺延工期，视违约程度支付相应违约金，但最高赔偿不超过工程结算价款 20%。

乙方：①乙方未按时竣工，每延期工期一天，按工程结算价款 1% 的违约金支付给甲方，该项全部违约金额不超过工程结算价款 20%。如延长工期达到原合同工期，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须立即清场，待甲方委托其他人施工完成本工程后再与乙方办理结算及相关索赔手续。②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承担给甲方带来的全部损失，改正返工至合格为止，并支付工程结算价款 20% 的违约金给甲方。③不得擅自将本工程的一部分或全部分包或转包给其他承包商施工，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施工资格，同时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④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按损害程度支付相应的违约金。

十、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3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十二、附件：

附件 1: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供应商廉洁购销承诺书

附件 2: 安全责任书

附件 3: 安全文明施工承诺书

附件 4: 安全文明施工违规处罚表

附件 5: 技术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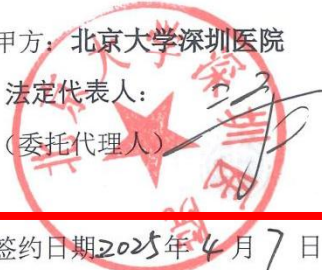
附件 6: 施工告知书

十三、本合同一式 8 份, 甲方 4 份, 乙方 4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北京大学深圳医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乙方: 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约日期 2025 年 4 月 7 日

签约日期: 2025 年 4 月 10 日

北大深医总合【2025】8号



7、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鹿得医疗健康智慧产业园项目一期室内装修工程

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鹿得医疗健康智慧产业园项目一期
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20250813

发包方(甲方)：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三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室内装修工程项目达成如下协议：

第1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江苏鹿得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鹿得医疗健康智慧产业园项目一期室内装修工程；包含车间四层办公室、一层大厅、夹层会议室、员工餐厅、水榭二层的室内装修

1.2 工程地点：南通开发区新开河东、常兴路南、新景路四、景兴路北地块

1.3 承包范围：包含施工图纸（增加水榭二层）以及招标文件明确范围内的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

1.5 合同工期：计划开工时间 2025 年 9 月 1 日（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计划竣工时间 2026 年 3 月 31 日（以甲方书面验收为准）

本工程总工期为 210 日历天，其中因不可抗力导致的延期除外

1.6 工程质量：满足《建设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要求，装修完成 30 天后关闭门窗 24 小时，空气中甲醛最高容许度为 0.08mg/m³，一次性验收合格

第2条 合同价款

2.1 本合同价款金额为 5245000 元。金额大写：伍佰贰拾肆万伍仟元整。其中不含税合同价 4772950 元，税金 472050 元，甲方根据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为 9%。

2.2 本合同价格形式：工程量清单报价，固定总价

以上价格以及包含承包方为完成本合同内所需工作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及市场风险等一切相关费用，该价格包含但不限于：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施



工图纸、中规定的所有内容，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包括施工现场环境、施工条件、楼层高度等一切因素）所采取的措施费、安全施工费、环境保护费、临时设施费、农民工工伤保险费、现场施工工人意外伤害保险费、所有包含须由承包方承担的从工程开工到符合交付使用标准期间的一切费用，并考虑各种可能因素影响施工所增加的费用

合同文件构成：本施工合同以及乙方施工投标文件、甲方招标文件以及补充文件、工程量清单、其他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修改，属于同一内容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3条 甲方工作

3.1 开工前5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消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并进行交接验收，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实际发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需单独安装计量表，工程竣工清理、保洁完成后在应支付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所发生的水、电费用，在乙方在使用过程中应注意安全。

3.2 拟派黄建宇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签署相关工作和变更联系单，办理验收和其他事宜。

第4条 乙方工作

4.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4.2 批派张晓洲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4.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

4.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等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运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4.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4.7 乙方承诺具备承包该工程的法定资质，乙方应合法用工，为施工人员缴纳工伤保

险，所有施工人员均应持证上岗。

4.9 乙方不得将承包工程转包或者发包。

第5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GB50300-2013）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验收标准，以施工投标文件编制依据所列国家验收规范、施工规范、评价标准执行。

5.2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式的检查与验收手续。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可顺延。

5.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 10 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第7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7.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7.2 工程进度款支付约定：签订合同后 5 天内支付本合同价款金额的 10%（即人民币 524500 元）作为的合同预付款，吊顶工程完成通过隐蔽验收支付本合同价款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1573500 元），铺贴工程完成通过分项验收后，支付本合同价款金额的 30%（即人民币 1573500 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本合同价款金额的 10%（即人民币 524500 元），以甲方资金到位为准，工程清理、保洁完成后，支付本合同价款金额的 15%（即人民币 786750 元），

7.3 本工程质保期为 2 年，自工程整体竣工验收合格并经发包方确认之日起计算。本合同价款金额的 5%（即人民币 262250 元）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将于本工程质保期到期后支付。在上述质保期内，如因承包方施工工艺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使用材料设备存在质量缺陷或未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施工义务等原因，导致工程出现任何质量问题，承包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对于在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承包方应在收到发包方书面通知起 7 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更换或返工。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维修所需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使用费、因维修导致的第三方损失赔偿费以及为解决问题而产生的检测费、交通费等，均由承包方自行承担。若承包方未在上述约定期限内履行维修义务，或维修后问题仍未解决的，发包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第三方维修费用及发包方因此支出的合理管理费用）由承包方承担，发包方有权从应付承包方的工程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抵扣。

7.4 工程竣工验收，承包人需提供竣工验收资料和结算资料，发包人在收到资料 28 天内，需完善合同价款的结算，如未在 28 天内完成，也未提供书面说明原因，视同默认承包方的合同结算总价。



第 8 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8.1 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应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明、最新合格检测报告及合法采购证明，乙方必须按合同附件的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上明确的品牌及甲方确认的样品供货。

8.2 对于 8.1 条约定的材料、设备，甲方有权按国家有关标准与图纸要求验收。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甲方有权禁止乙方使用。若已使用，乙方应无条件返工，如无法返工的，乙方赔偿造成的所有损失。

第 9 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9.1 乙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9.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

9.3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操作规程、消防条例施工，如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造成安全、火灾及人员伤亡事故的，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一概与甲方无关。

9.4 乙方施工人员须服从甲方、监理及土建总包的管理。

第 10 条 设计变更

施工中如有变更，经甲方和有关单位批准后方可实施，并以双方签章为准进入决算。乙方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变更设计，否则，因变更导致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第 11 条 违约责任

11.1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每逾期一天，乙方支付甲方 2000 元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款 20% 的违约金。

11.2 约定的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所用材料均要满足招标文件所要求之品牌，达不到约定的部分，甲方一经发现，可要求乙方返工，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返工，直到符合约定条件。因乙方原因达不到约定质量，由乙方承担返工费用，工期不予顺延，返工后仍不能达到约定条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不合格部分价款三倍的违约金。

11.3 乙方应妥善保护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如造成损失，应照价赔偿。

11.4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承担损失。

11.5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11.6 如乙方产生违约,有关违约金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如未提供履约保证金或保证金不足以支付违约金的,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第 12 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12.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或者协商不成时,则任何一方有权向装修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 13 条 附则

13.1 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协商并另外订补充协议,对本合同的任何修订,均须经各方正式签署书面协议后方可生效。。

13.2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方式进行交流。合同双方应各指定一名联络员,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履行过程中具体细节问题,但该联络员无权变更合同内容。一方联络员签收另一方的通知,视为有效送达。如一方联系人变更,应及时书面告知对方。

甲方联络员: 黄建宇 乙方联络员: 李晓璇

联系方式: 18912258555 联系方式: 13906642989

邮箱: 邮箱:

13.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一式 伍 份,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 贰 份。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